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小114學年度推動臺灣母語日暨校內藝文競賽實施辦法

一、實施依據:

- 1. 依據教育部全國語文競賽舉辦原則。
- 2. 桃園市 114 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。
- 3.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台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辦理。
- 4. 本校學力扎根實施計畫。

二、實施目的:

- 1. 倡導國語文、本土語文暨英語教學,增進學生國語文、本土語文及英語能力。
- 2. 推廣學習各種語文校園風氣,以競賽方式激勵提升學生學習興趣,增進語文學習成效。
- 3. 選拔優秀學生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比賽,以個人成就為校爭取最高榮譽。

三、辦理單位:

1. 主辦:教務處。

2. 協辦:學務處、總務處、輔導室、語文領域小組。

四、實施方式:

(一)比賽項目、比賽日期及報名日期:

報名日期:即日起~114.12.5						
年級	比賽項目	比賽日期	年級	比賽項目	比賽日期	
	國語演說	12/17(三)	1	說故事	1/14(三)	
	國語朗讀	12/17(三)	=	說故事	1/14(三)	
五	閩南語朗讀	12/17(三)	Ξ	硬筆字	1/14(三)	
年級	國語字音字形	12/17(三)	四	英語朗讀	1/14(三)	
,,,,	作文	12/17(三)	五	英語說故事	1/14(三)	
	寫字	12/17(三)	-~=	三年級英語朗讀	1/14(三)	
四	國語朗讀	12/17(三)				
年級	閩南語朗讀	12/17(三)				
	國語字音字形	12/17(三)				
三~丑	五年級客語朗讀	12/17(三)				

(二)報名方式:各班導師線上填寫表單報名,連結方式將請學年主任協助轉發各年級群組。

(三)報名原則:

- 1. 各班各項目只能報名1位學生參賽,每位學生只能報名1個項目。
- 2. 客語朗讀、英語朗讀及英語說故事由客語老師、英語老師推薦學生參賽,不在上述限制。
- 3. 五年級各項目、四年級英語朗讀,各班應推派1名學生參賽。

- (四)比賽時間及地點、評分標準、注意事項請參閱附件一。
- (五)出場序抽籤時間、地點:
 - 1. 各參賽者應於指定時間至教務處抽籤,未到者由教務處代抽。
 - 2. 各項目抽籤時間:

1	2月10日(1月7日(星期三)			
國語朗讀(四)	8:20	客語朗讀	9:30	說故事(一)	8:15
國語朗讀(五)	8:25	閩南語朗讀(四)	10:15	說故事(二)	8:20
國語演說(五)	8:30	閩南語朗讀(五)	10:20	硬筆字(三)	8:25
國語字音字形(四)	8:35	作文(五)	10:25	英語朗讀(四)	8:30
國語字音字形(五)	8:40	寫字(五)	11:15	英語說故事(五)	8:35
				一~三年級英語朗讀	9:30

(六)獎勵:

- 1. 凡參加者,頒發獎勵卡以資鼓勵。
- 2. 各項前三名優勝者,頒發獎狀及獎品以資鼓勵。

五、經費:由校內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(91Y)。

項次	項目	單價	數量	複價	備註
1	獎品(第一名)	200	16	3200	
2	獎品(第二名)	150	16	2400	1
3	獎品(第三名)	100	16	1600	實支實付
4	評審、工作人員 誤餐費	120	40	4800	
5	雜支	1000	1式	1000	-
終	到計			13000	

六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教學組長:

教務主任:

主計主任:

校長:

教學李珊伶

教務處王詠盈

會計產周佩祺

烟國則學劉燕霏

項目	参賽 對象	時限	比賽時間、地點	評分標準	注意事項
客語朗讀	三—五年級	3 分 鐘	12月17日(三) 8:45~9:25 8:30報到 (8:391號抽題) 【本土語教室】	1. 語音 45% (發音、聲調) 2. 聲情 45% (語調、語氣) 3. 臺風 10% 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	1. 請客語老師推薦三~五年級適合人選參賽。 2. 題目已事先公布,登台前6分鐘當場抽題。 3. 每人3分鐘,時間到立刻下台,不需念完。 4. 呼號三次未出場即以棄權論。
閩南語朗讀	四、五年級	3 分 鐘	12月17日(三) 9:35~11:10 第二節:四年級 9:20報到 (9:291號抽題) 第三節:五年級 10:15報到 (10:241號抽題) 【本土語教室】	1. 語音 45% (發音、聲調) 2. 聲情 45% (語調、語氣) 3. 臺風 10% 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	1. <u>題目已事先公布</u> ,登台前 6 分鐘當場抽題。 2. 每人 3 分鐘,時間到立刻下台,不需念完。 3. 呼號三次未出場即以棄權論。
國語朗讀	四、五年級	3 分鐘	12月17日(三) 8:45~10:15 第一節:四年級 8:30報到 (8:39 1號抽題) 第二節:五年級 9:20報到 (9:29 1號抽題) 【台灣館】	1. 語音 45% (發音、聲調) 2. 聲情 45% (語調、語氣) 3. 臺風 10% 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	1. 題目已事先公布,登台前6分鐘當場抽題。 2. 每人3分鐘,時間到立刻下台,不需念完。 3. 比賽當天,請記得攜帶字典或辭典。 4. 呼號三次未出場即以棄權論。
國語演說	五年級	3 — 4 分鐘	12月17日(三) 10:25~11:15 10:00報到 (10:10 1號抽題) 【台灣館】	內容完整、切合主題 表達流暢、語音正確 從容自信、生動自然 對答流暢、言之有物	1. 題目已事先公布,登台前 15 分鐘當場抽題後,至準備席準備,不得與他人交談。 2. 若前一位學生沒有說足比賽時間,仍須讓下一位學生準備 15 分鐘才上台。 3. 時間不足或超過,每半分鐘扣總分1分,不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。 4. 演講題目與所抽之講題不符者,視同表演不予計分。
國語字音字形	四、五年級	10 分 鐘	12月17日(三) 8:40~8:50 8:30報到 【五自教室】	一律書寫標準字體,每字0.5分,塗改一律不計分。	1. 共 200 題 (字音 100 題、字形 100 題) 2. 答案填寫後,不得塗改,塗改算錯。 3. 請自備藍色或黑色原子筆或鋼筆作答,不得書寫班級、姓名。 4. 如為多音字直接注讀多音字,不必加注本音。 5. 比賽開始 5 分鐘未入座以棄權論,逾時不繳卷不予計分。

作文	五年級	90 分 鐘	12月17日(三) 9:00~10:30 8:50報到 【五自教室】	1. 內容與結構 50% 2. 邏輯與修辭 40% 3. 字體與標點 10%	1. 題目當場公布。 2. 不得使用詩歌韻文寫作,需加標點符號。 3. 請自備藍色或黑色原子筆或鋼筆作答。 4. 稿紙上會有編號,不得書寫班級、姓名 5. 比賽開始5分鐘未入座以棄權論,逾時不繳卷不予計分。
寫字	五年級	50 分 鐘	12月17日(三) 8:45~9:35 <mark>8:40報到</mark> 【六美教室】	1. 筆法 50% 2. 結構與章法 50% 3. 錯別字或漏字,每字 扣 3 分。	1. 題目當場公布。 2. 比賽用紙為 28 格 4 開宣紙(約 70 cm×35 cm),上面會有編號,不得書寫班級、姓名。 3. 請自備書寫用具,如:毛筆、墨汁、硯臺、墊布等。 4. 比賽開始5分鐘未入座以棄權論,逾時不繳卷不予計分。
硬筆字	三年級	20 分 鐘	1月14日(三) 11:30~11:50 11:30報到 【五自教室】	1. 整潔與美觀 40% 2. 筆試功力 60% 3. 錯別字或漏字、少字,每字扣 3 分。	1. 書寫內容與紙張當場發。 2. 請自備藍色或黑色原子筆作答,不得塗改。 3. 書寫 28 個字,每字 2 公分見方大小。 4. 比賽用紙會有編號,不得書寫班級、姓名。
說故事	一一二年級	2~3 分 鐘	1月14日(三) 8:45~10:15 第一節:一年級 8:30報到 第二節:二年級 9:20報到 【圖書館】	1. 語音 30% (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) 2. 內容 40% (結構、詞彙、創意) 3. 儀態 30% 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	1. 題目、內容自訂,上臺不拿稿。 2. 時限 2~3分鐘,2分鐘按鈴一次,3分鐘再按鈴一次。 3. 是否準備道具由參賽者自行決定。
英語說故事	五年級	3 分鐘	1月14日(三) 8:45~9:25 8:30報到 【台灣館】	1. 語音 50% (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) 2. 內容 30% (結構、詞彙、創意) 3. 儀態 20% 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	1. 題目自訂,上臺不拿稿。 2. 時間在2分30秒~3分30秒不扣分。 3. 時間每不足或超過30秒扣1分,依此類推。 4. 2分30秒響鈴一次提醒,3分鐘再響鈴一次。
英語朗讀	四年級	2 分 鐘	1月14日(三) 9:35~10:15 9:25報到 (9:33 1號抽題) 【台灣館】	1. 語音 50% (發音、音調、流暢度) 2. 氣勢 40% (句讀、語調、文氣) 3. 儀態 10% 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	1. <u>題目已事先公布</u> ,上臺前 2 分鐘領取文章,不得使用自己準備的文章。 2. 2 分鐘鈴響即下臺,不需念完。
英語朗讀	一— 三年級	2 分 鐘	1月14日(三) 10:30~11:10 10:20報到 (10:28 1號抽題) 【台灣館】	1. 語音 50% (發音、音調、流暢度) 2. 氣勢 40% (句讀、語調、文氣) 3. 儀態 10% 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	1. 請英語老師推薦一~三年級適合人選參賽。 2. 題目已事先公布,上臺前2分鐘領取文章,不得使用自己準備的文章。 3. 2分鐘鈴響即下臺,不需念完。